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東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EASTERN AIRLINES CORPORATION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670)

釐定非公開發行H股的發行價格

本公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條而作出。

茲提述中國東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7月10日的公告、2019年3月15日、2019年4月9日、2019年4月26日及2019年7月12日的海外監管公告、日期為2018年8月30日、2018年10月18日、2019年3月15日、2019年5月9日、2019年6月14日及2019年8月2日的進展公告、日期為2018年8月13日及2019年8月2日的通函(「該通函」)以及日期為2018年8月30日的投票表決結果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有關本公司非公開發行A股和H股。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2019年8月22日確定為定價基準日。根據非公開發行H股的方案的定價原則，本公司將按發行價格每股H股4.29港元(折合約人民幣3.85元*)(「H股發行價格」)非公開發行517,677,777股H股。非公開發行A股的發行價格定價工作目前正在推進之中。

上述H股發行價格是依據非公開發行H股的方案的定價原則確定。非公開發行H股股票的定價基準日為發行期首日，H股發行價格為定價基準日前20個香港交易日本公司H股股票的交易均價和截至定價基準日本公司最近一期末經審計的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每股淨資產值的較高者。

務請注意，非公開發行H股仍待香港聯交所的批准。本公司並不保證非公開發行A股和H股將會完成。投資者買賣H股時務須審慎行事。本公司將適時披露有關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和H股的進一步詳情。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 上述數據所採納的匯率為1.00港元兌人民幣0.89809元，惟概不表示任何金額按或可能已按或可按該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兌換或根本無法按該匯率兌換。

承董事會命
中國東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劉紹勇
董事長
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
2019年8月21日

於本公告發表日期，本公司董事如下：劉紹勇(董事長)、李養民(副董事長)、唐兵(董事)、林萬里(獨立非執行董事)、李若山(獨立非執行董事)、馬蔚華(獨立非執行董事)、邵瑞慶(獨立非執行董事)、蔡洪平(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袁駿(職工董事)。